

山西公司大唐偏关尚峪 90MW 风力发电项目工程勘察设计

招标公告

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山西公司大唐偏关尚峪 90MW 风力发电项目工程勘察设计已由山西省能源局以《关于下达山西省 2023 年煤电与新能源一体化试点项目建设计划的通知》（晋能源新能源发〔2023〕223 号）批准建设，项目业主为大唐（偏关）新能源有限公司，建设资金来自银行贷款/企业自筹 80%/20%，招标人为大唐（偏关）新能源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招标编号：CWEME-TJ202508YG-43

2.2 项目名称：山西公司大唐偏关尚峪 90MW 风力发电项目工程勘察设计

2.3 建设地点：山西省忻州市偏关县。

2.4 建设规模：90MW。

2.5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：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12 月

2.6 招标范围：风电场区、送出线路(含对侧间隔)、集电线路、升压站、检修道路初步设计阶段的勘察设计、施工图设计阶段的勘察设计、竣工图编制及技术服务工作等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通用资格条件

3.1.1 投标人应为具有履约能力和承担法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。

3.1.2 财务要求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、停业或进入破产程序，且资产未被重组、接管，也未被司法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或强制执行措施。

3.1.3 否决项包括供应商的以下情形：

（1）在信用中国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，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；

（2）按照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，应在规定范围内停止授标或取消采购活动参与资格（“灰名单”、“黑名单”供应商等），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。

对于中标候选人/中标人，将在采购评审、中标公示、合同签订等关键环节进行复核，如存在违反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情形的，不予授标或不签订合同。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所涉及的事项，接受社会监督，投标人及其利害关系人可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方式进行举证。

3.1.4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，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质进行审查，资格条件没有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，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。

3.1.5 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3.2 专用资格条件：

3.2.1 企业资质要求：须具备并提供工程设计电力行业（风力发电）专业甲级及以上和工程勘察专业岩土工程（勘察）甲级资质。

3.2.2 企业业绩要求：近 5 年（2020 年 7 月至今）须具有并提供独立承担 2 个及以上 90MW 等级及以上风力发电项目工程的勘察设计业绩，提供业绩证明文件（业绩须提供证明文件，包括：合同首页、服务范围页、签字盖章页等，否则视为无效业绩）。

3.2.3 人员资质要求：拟派项目负责人（设计总工程师）须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。

3.2.4 人员业绩要求：拟派项目负责人（设计总工程师）提供近 5 年（2020 年 7 月至投标截止日）至少 2 个 50MW 及以上风电工程勘察设计阶段的项目负责人（设计总工程师）业绩。

3.2.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3.2.6 注：3.2.1-3.2.4 为资格条件要求，需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响应，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将做否决投标处理。

3.2.7 其他特殊要求：

（1）勘察设计阶段业绩：不包含预可研、可研业绩和分包业绩。证明材料：合同（至少包含合同首页、签字盖章页、合同主要内容页）。

（2）拟派项目负责人（设计总工程师）业绩证明材料：合同（至少包含合同首页、签字盖章页和合同主要内容页），若合同中无项目负责人姓名，须提供对应的成果文件或用户证明或任命文件等有盖章的证明材料，否则不予认可。

（3）首台(套)装备、首批次材料、首版次软件参与投标时，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等部门相关名录所列首台(套)装备、首批次材料、首版次软件的，以及《中央企业科技创新成果推荐目录》成果的，仅需提交正式印发的名录文件并说明本次投标属于名录中的哪一项，即视同满足市场占有率、使用业绩等要求。

3.3 注意事项：

3.3.1 以上资质要求均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。

3.3.2 业绩证明材料必须能证明业绩类型及规模，否则不予认可。

3.3.3 用户证明须由最终用户盖章，可以是质检证明、验收证明、使用说明、回访记录。

3.3.4 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，不能识别有效信息的不予认可。

3.3.5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方式开评标，除联合体协议书（如有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要满足签字盖章要求外，投标商务文件、技术文件、价格文件和其他文件首页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字、加盖电子单位公章，即视为满足招标文件所有签字盖章要求。并按照规定的时间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即可，无需逐页签字盖章。

4.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

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。

5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5.1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：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2025 年 08 月 05 日至 2025 年 08 月 20 日 17 时 00 分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，登录大唐电子商务平台（www.cdt-ec.com），下载电子招标文件。

5.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详见大唐电子商务平台（www.cdt-ec.com），标书费汇款账户按大唐电子商务平台提示信息为准。

5.3 招标文件获取须知：为保障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数据安全，潜在投标单位在下载招标文件时需企业 CA 证书电子钥匙，《CA 证书电子钥匙办理指南》详见（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），咨询电话：400-888-6262。

5.4 其他注意事项：

5.4.1 即日起，我公司开具的标书费发票实行电子发票。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标书时，请正确填写手机号码，在备注中填写邮箱地址。发票开具成功后，系统会以邮件和短信的形式通知，请在邮件中查看、保存电子发票，或者点击短信中的链接即可下载。未收到短信或邮件的，请拨打 400-888-6262，告知客服人员手机号码或邮箱地址，待客服人员重新发送后，即可查看、保存电子发票。

6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6.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：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 2025 年 08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整（如有变化，另行通知），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商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。

6.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，大唐电子商务平台将予以拒收。

6.3 开标场所：大唐电子商务平台“电子开标大厅”。

6.4 本次开标评标均在大唐电子商务平台进行，对于大唐电子商务平台投标操作不熟悉的投标人，请与平台客服人员联系。

6.5 本次招标以大唐电子商务平台（www.cdt-ec.com）投标人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为准，商务投标文件、技术投标文件和价格投标文件的总大小不能超过 800M，投标文件（含商务、技术和价格投标文件）总数量不能超过 20 个，且单个文件的大小不能超过 100M。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，投标人须在大唐电子商务平台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。

7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www.cebpubservice.cn）、大唐电子商务平台（www.cdt-ec.com）上发布。未经许可，其它任何网站不得转载；如有发现，将追究非法转载单位的责任。

8. 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大唐（偏关）新能源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山西省忻州市偏关县

招标代理机构：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天津有限公司

地址：天津市河西区汇雅商业中心 2 号楼

邮编：300202

联系人：王伟

电话：022-24226623

电子邮件：wangwei3@cweme.com

9. 提出异议、投诉的渠道和方式

接收单位：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武汉有限公司

采购业务异议、投诉电话：4008886262-3

采购业务异议、投诉路径：登录大唐集团电子商务平台
(<https://www.cdt-ec.com>) 后在平台首页-菜单栏-“异议投诉”-“异议投诉提交”-采购异议投诉栏“异议提交”中提出书面异议。

10. 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：大唐山西发电有限公司供应链管理部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：_____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 (盖章)